

國立花蓮女中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

110 年 8 月 24 日防疫小組會議通過

本校為落實開學後各項教學及活動等防疫工作，確保師生健康，依據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公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訂定本校防疫管理指引，以供全校教職員生遵循。

壹、服務及入校條件

一、學校工作人員進入校園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

(二)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

(三)需要快篩的人員，可至健康中心領取快篩試劑，並由護理師依據「民眾使用 COVID-19 家用快篩試劑指引」(附件 1)給予衛教說明。

二、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但經學校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

三、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不可入校。

四、禁止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入校，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入校」。

五、曾確診個案，依本指引「伍、出現確診者之應變措施」第五點規定辦理。

貳、開學前防疫整備

一、召開防疫小組會議，研議校(園)內防疫措施，盤點防疫物資。

二、加強學習場域及相關設施設備清消。

(一)開學前結合各縣市環保機關完成校內環境清消。

(二)校(園)內相關空調設備請於開學前完成清潔消毒工作。

三、運用校網及 e-mail 公告，宣導親師生遵守相關防疫措施。

參、開學後防疫措施

一、個人衛生防疫措施：

(一)落實上學前、入校時及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額溫 $< 37.5^{\circ}\text{C}$ ；耳溫 $< 38^{\circ}\text{C}$)、手部清消及自我監測健康狀況。

1. 學生：上學前先自我量測體溫，如體溫異常，依「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上學期間學生自主健康管理標準作業程序」通報導師且就醫。每日入校時於校門口或川堂自主量測，早上第一節課前及下午第一節課前由防疫股長親自量測，並於 8:10 及 13:10 前完成線上體溫登錄。

2. 教職員：上班前先自我量測體溫，如體溫異常，按請假流程通知相關處室，就醫後自主健康管理。每日入校時及下午第一節課前自行量測，並於 8:10 及 13:10 前完成線上體溫登錄。

(二)全校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

二、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

(一)每日早、午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空間，以 1cc 漂白水加 100cc 冷水稀釋(即 1:100)，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消毒時務必保持環境通風，靜置 5 分鐘後再以清水重新擦拭。可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潔消毒頻率為 2-3 次，並落實教室及各學習

場域定期清潔消毒注意事項。

- (二)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並加強通風及清消。
- (三)游泳池場域衛生管理，依「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落實定時清潔消毒場域及相關設施設備及器材，並落實各項清潔消毒規定，詳情請見附件 2：「國立花蓮女中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游泳池防疫管理指引」。

三、教學活動防疫措施：

- (一)學校推動之課程及活動(含跑班課程，如多元選修、社團活動等)，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
- (二)室內外體育課程，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課程中如接觸無法避免之共用物品，如籃球、排球等，下課時師生應立即用肥皂洗手。游泳課程請依「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規定之入場人數限制，所有人員除游泳時，應全程佩戴口罩。詳細內容請見附件 2：「國立花蓮女中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游泳池防疫管理指引」。
- (三)為落實全程佩戴口罩，進行體育課程時，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適時調整課程內容。
- (四)學生進行實驗課程或練習時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清潔消毒。
- (五)音樂課程或社團之歌唱或吹奏樂器等教學活動，若無法佩戴口罩進行之課程，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
- (六)戶外教學活動：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應維持社交距離、佩戴口罩、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並留意景點、住宿地點規劃，應採實聯制，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搭乘交通工具，應依指揮中心「『COVID-19』因應指引：大眾運輸」規定，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
- (七)大型集會活動：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開學典禮、週會或迎新活動等，應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如採實體方式，依指揮中心之規定，集會活動人數上限為室內 80 人、室外 300 人，超過人數由業務單位提報提報防疫計畫至防疫小組通過後，再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

四、餐飲防疫措施

- (一)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
- (二)校內各辦公室及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且不得併桌共餐；用餐期間禁止交談，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 (三)因用餐時禁止交談，故不得於會議中用餐。
- (四)合作社及合作廠商應遵守「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環境定期清潔/消毒，從業人員佩戴口罩、勤洗手，並加強外訂餐食送餐人員實聯制等管理及防疫措施。

五、校園開放規定：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操場防疫管理措施」防疫規定辦理，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人員使用及進入。

肆、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

- 一、人員抗原快篩結果為陽性者，即屬於 COVID-19 疑似病例。
- 二、監測通報

- (一)人員如有肺炎或出現發燒、呼吸道症狀、嗅覺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疑似感染症狀，應安排儘速就醫；就醫時，務必主動告知醫師相關旅遊史(Travel)，職業別(Occupation)，接觸史(Contact)，及群聚史(Cluster)，以提供醫師及時診斷通報。
- (二)學校知悉或發現有抗原快篩結果陽性者，應於 24 小時內通報地方主管機關，並進行教育部校安通報。
- (三)請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出現通報個案、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處理流程辦理通報(附件 3)。

三、疑似病例轉送就醫

- (一)請聯繫衛生局或撥打 1922，依指示至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就醫或返家等候，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二)疑似病例依指示送醫或返家前，學校應協助暫時安排於場域內指定之獨立隔離空間。
- (三)前項獨立隔離空間於疑似病例送醫後，應進行清潔消毒，負責環境清潔消毒的人員需經過適當的訓練，且作業時應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 (四)若需使用救護車，救護車運送人員及轉入的醫院必須被提前被告知疑似病例症狀及旅遊史等狀況，以利安排處置措施及個人防護裝備。
- (五)疑似病例不可返回學校；若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請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 (六)學校若啟動預防性停課進行遠距線上教學，應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 (七)教育主管機關得視需要訂定預防性停課相關規定。

伍、出現確診者之應變措施

學校及幼兒園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當人員出現 COVID-19 確診病例時，應通報衛生主管機關及地方主管機關，配合主管機關之疫情調查，並落實執行以下防治措施：

一、確診者為校內人員時之處置

- (一)應將所有相關人員造冊，主動送交衛生主管機關，並向相關人員及學生家長宣導配合疫情調查。另應立即就現有已知之資訊(如確定病例之教學或出席情形、時間等)，先通知確定病例及可能與其有接觸之人員暫勿外出(與此類人員聯繫時，仍應注意確定病例之隱私)，在家等待衛生單位之調查與聯繫，禁止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前往醫院或篩檢站。
 - (二)當學校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定病例足跡時，應即時進行全校清潔消毒，包括各教學區域之窗簾、圍簾等均應拆卸清洗，並針對該確診者曾接觸過之空間，加強清潔消毒，且經衛生主管機關同意後方可重新上課。
 - (三)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之人員應進行居家隔離及採檢。
- 二、於確診病例可傳染期內，與確診病例於校園活動之教職員工及學校工作人員(非密切接觸者)，應依衛生主管機關之指示與安排，每 3 至 7 日進行 1 次 SARS-CoV-2 抗原快篩或核酸檢測(家用型快篩或實驗室機型)，至最後 1 名確診病例離開學校及幼兒園後次日起 14 日止。
 - 三、增加學習場域環境清潔消毒作業頻率，至最後 1 名確定病例離開學校後次日起 14 日止。
 - 四、學校仍應加強提醒非密切接觸者之造冊列管人員進行健康監測；如知悉列管人員出現疑似相關症狀時，應主動通知衛生及教育主管機關。
 - 五、曾確診個案如需進入校園者，應符合指揮中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個案處置及解除隔離治療條件」所訂解除隔離治療條件。
 - 六、請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出現通報個案、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處理流程

辦理通報(附件 3)。

七、停課依據：

- (一)學校出現確診個案時，請依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附件 4)及衛生主管機關疫情調查結果辦理。
- (二)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三)學校及幼兒園若啟動預防性停課進行遠距線上教學，應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八、停課後授課及成績考核之規定：

- (一)授課情形：1 班停課，學校應立即安排線上授課之人員及設備，以原班級、原時段方式進行線上授課。全校停課，比照三級警戒時停課方式辦理，全校採取線上授課。
- (二)成績考核：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學校停課補課及學生學習評量作業注意事項」辦理。

九、其他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應配合事項。

陸、本指引依指揮中心公告之疫情發展，於開學後每兩週滾動修正。

柒、查核機制

學校每日進行自主檢核(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學校及幼兒園自我查檢表如附件 5)，並將檢核情形留存備查。

捌、本指引經防疫小組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附件 1：民眾使用 COVID-19 家用快篩試劑指引

110 年 6 月 18 日訂定

壹、前言

因應國內近期持續出現本土 COVID-19 及感染源不明的確診病例，開放民眾居家自我篩檢，以迅速找出疑似陽性個案，阻斷感染源，避免衝擊醫療量能，爰訂定本指引，後續依實際運作情形適時滾動式修訂。另家用快篩試劑檢驗相較於經認可實驗室所進行的核酸檢驗 (NAAT) 方法，敏感性、特異性較低，且受限於產品性能其結果較易有偽陰性、偽陽性問題，所以仍不可取代經認可實驗室所進行的核酸檢驗作為診斷 COVID-19 感染之依據。

貳、購買與使用家用快篩試劑注意事項

購買家用快篩試劑時，請確認包裝是否刊載「防疫專案核准製造第 xxxxxxxxxx 號」或「防疫專案核准輸入第 xxxxxxxxxx 號」字樣，產品效期是否在有效期間或保存期限內；另可至以下網址查詢已核准之家用快篩試劑名單及其使用方法：

<http://www.fda.gov.tw/tc/site.aspx?sid=11740&r=2001764921>

一、購買地點：可至醫療器材販賣業者(如藥粧店、醫療器材行、便利商店等)或藥局購買家用快篩試劑。

二、使用諮詢：如對使用家用快篩試劑有任何疑問，除可洽原購買地點或試劑廠商，另也可詢問提供家用快篩試劑使用諮詢服務之藥局，清單如下：

<http://www.fda.gov.tw/tc/site.aspx?sid=11740&r=2001764921> 2

三、建議使用時機：若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症狀，不宜使用家用快篩試劑自行在家快篩，應佩戴醫用口罩，儘速前往醫療院所就醫，且前往就醫時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家用快篩試劑適合於可能感染病毒比例高的地區(也就是在疾病盛行率高的環境)，如確診數較多的區域、確診者足跡熱區，或使用者與確診者有接觸史，或是曾去人潮眾多的地方、曾與確診者足跡重疊等。

提醒：在低盛行率的情況下使用家用快篩試劑，可能會導致大量的偽陽性結果，反而造成醫療資源的浪費。另外，病毒量低或處於發病晚期之患者進行家用快篩試劑，可能會有偽陰性問題。

四、操作注意事項：

- 1.請先確認產品效期是否在有效期間或保存期限內。
- 2.請詳閱使用說明書，並依使用說明書進行採檢及操作。
- 3.如對產品操作或顯示結果有疑慮，可洽原購買地點或試劑廠商。

參、檢測結果後續處理機制

一、快篩結果為陽性：

1. 如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

請立即與當地衛生局聯繫，或撥 1922，依指示配合處置及依 防疫人員指示處理已使用過之採檢器材。

2. 如為非居家隔離且非居家檢疫者:

(1)請儘速至鄰近的社區採檢院所

(<https://antiflu.cdc.gov.tw/ExaminationCounter#>) 進一步檢測。

(2)請戴好口罩、勿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另使用過之採檢器材用塑膠袋密封包好，請攜帶至社區採檢院所，交予院所人員。

(3)後續處置請依防疫人員指示。

二、快篩結果為陰性:

1.快篩結果為陰性不代表安全無虞，亦可能有偽陰性或採檢時病毒量較低無法被偵測之可能，請遵循疾病管制署防疫 規範，做好個人防護，持續自我健康管理。

2.採檢完之家用快篩試劑及試劑棒用塑膠袋密封包好，以一般垃圾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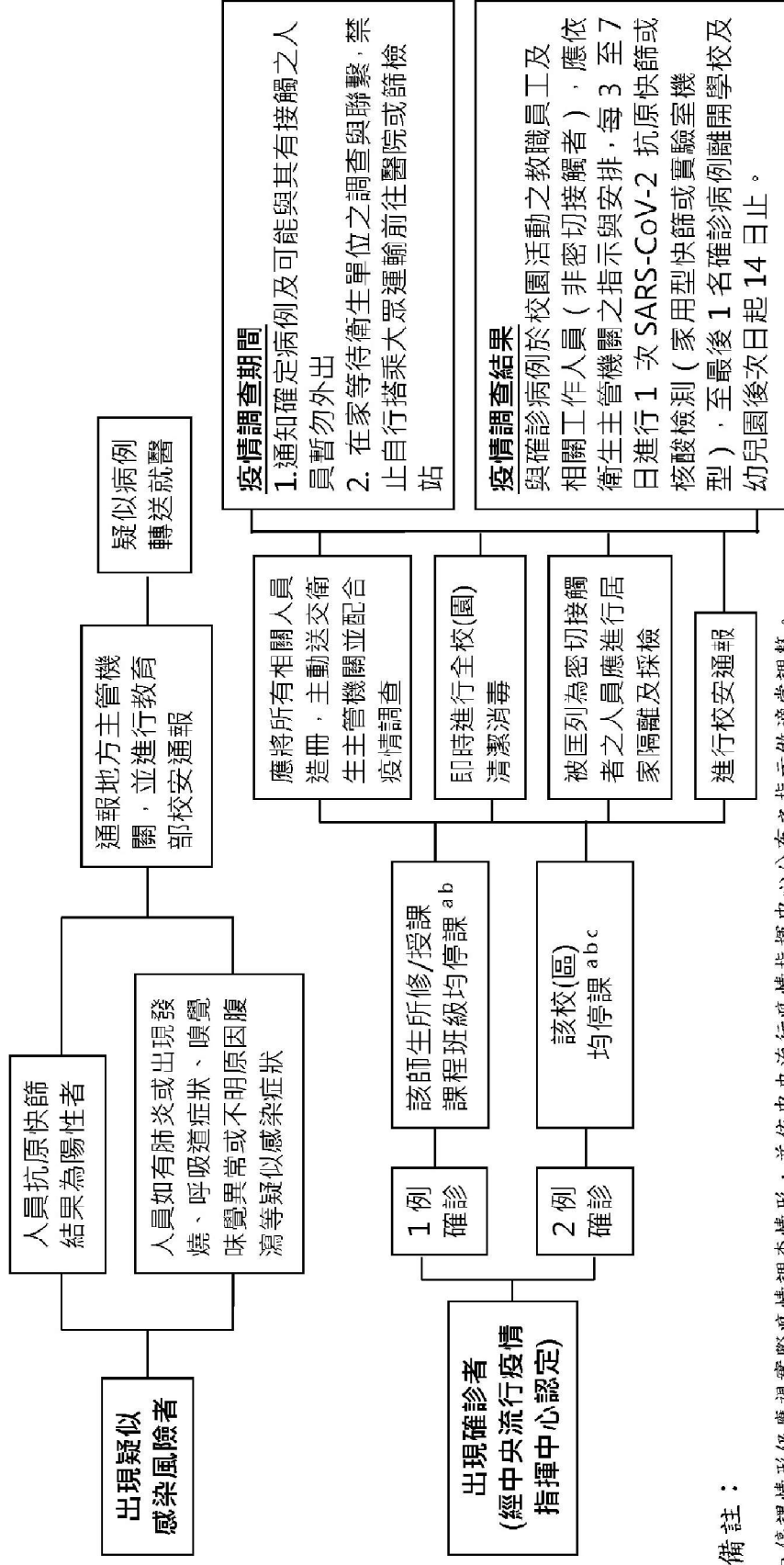
三、快篩結果不明:

有時因產品不良或操作不當等因素，檢測結果無法判定 為陽性或陰性時，可先參考產品說明書相關指示辦理，若仍有疑慮，可向原購買地點或試劑廠商洽詢。

附件 2：國立花蓮女中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游泳池防疫管理指引

- 一、依據 8 月 9 日教育部體育署公告「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請同學配合游泳池防疫措施。
- 二、開放期間實施防疫措施包含勤洗手、個人運動器具（如泳鏡、面鏡、浮具等）不得互相借用、落實人流及水道控管。
- 三、開放時間：上午 8：10--16：00 分。
- 四、每位同學進入游泳池，應先量體溫並立即噴酒精消毒雙手。
- 五、游泳池不開放附屬設備（包括淋浴間），且不提供泳鏡、泳帽等相關設備借用。
- 六、教師應全程配戴防水口罩或面罩。岸上同學請保持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並全程配戴口罩，課程結束後上岸立即戴上口罩且盡量避免交談、更衣離場。
- 七、為顧及個人衛生安全，請下水同學使用個人吹風機，並於游泳池旁吹風室使用（合作社樓上），嚴禁於教室內使用吹風機。
- 八、環境清消：每日換場清消為早上 7:30、中午 12:30、下午 16:00 由救生員加強清消工作（含水池檢測），另泳池周邊環境每 1-2 小時消毒一次。
- 九、游泳結束後立即上岸沖水，淋浴完畢立即戴上口罩，盡可能減少未戴口罩時間。
- 十、教師、教練及救生員等需有完成疫苗接種（已打疫苗 14 天以上證明），若未接種疫苗或接種第一劑未達 14 天者，需有 3 天內快篩或核酸檢測陰性證明，原則每 7 天篩檢，應變處置時得縮短為每 3 天篩檢。
- 十一、如縣內發生確診病例 1 人，即停止游泳課程 1 週。
- 十二、本指引經防疫小組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出現通報個案、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處理流程



備註：

- a 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情調查情形，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調整。
- b 當校園出現確診病例而實施停課時，應依疫情調查結果，評估決定實施停課措施（如對象等）。
- c 學校及幼兒園若啟動預防性停課進行遠距線上教學，應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 d 學校過停課情形，得運用課餘或假日時間補課，並善用數位學習資源，俾使學生停課不停學，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成效。

附件 4：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 疫情停課標準

109 年 2 月 19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肺中指字第 1090030066 號函

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 疫情在校園擴散，以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校園安全健康，本部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訂定以下停課標準，停課期間為 14 天：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 (一) 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診病例，該班停課。
- (二) 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診病例，該校停課。
- (三) 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該鄉鎮市區停課。
- (四) 前述(一)至(三)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五) 各直轄市或縣市、各區或全國之停課，將依國內疫情狀況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措施為實施依據。
- (六) 高級中等學校如有選修或跑班之課程，得比照第 2 點第 1 款大專校院停課標準辦理。

二、大專校院

學校停課標準除報經教育部專案核准外，依以下原則辦理：

- (一) 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授/修課課程均停課。
- (二) 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診病例，該校(區)停課。
- (三) 前述(一)至(二)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四) 醫事類專業科系依「醫、牙、護理、藥學及醫事檢驗復健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場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作業原則」(教育部 109 年 2 月 1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90016538 號函) 辦理。其他校外實習課依教育部 109 年 2 月 11 日臺教技通字第 1090019309 號函辦理。
- (五) 學校遇停課情形，得縮減上課週數，採 1 學分 18 小時彈性修課，於週間或線上課程等補課方式辦理，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

當校園出現確診病例而實施停課時，得視疫情調查結果，評估決定實際停

課措施（如停課天數、對象）。

學校應依上述原則，訂定學校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併同應變計畫報教育部審查。

- 三、當學校有教職員工生或工作人員為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 四、學校停課決定，應立即通報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中心。
- 五、短期補習班及幼兒園等，比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規定辦理。
- 六、本停課標準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隨時調整及發布。

附件 5：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學校及幼兒園自我查檢表

學校（幼兒園）名稱：_____

查檢項目	查檢內容	查檢結果
服務條件	學校工作人員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首次提供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園），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不入校（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開學前防疫整備	召開防疫小組會議，研議校（園）內防疫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完成物資盤點並確認防疫相關執行作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宣導家長及師生遵守相關防疫警戒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結合各縣市環保機關完成校內環境清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關空調設備請於開學前完成清潔消毒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個人衛生	上課空間及學校學生交通車（幼童專用車）落實自主清潔及消毒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上學前先量測體溫，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落實入校（園）及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宣導個人應保持良好衛生習慣，勤洗手、遵守咳嗽禮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	全校（園）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每日定期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並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潔消毒頻率，以及清消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學生交通車與幼童專用車加強各項防疫措施，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並依「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加強通風及清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學活動	游泳池場域衛生管理應依「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定時清潔消毒場域及相關設施設備及器材，並落實各項清潔消毒規定，除游泳池及更衣室開放外，淋浴設施及附屬區域不得開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及幼兒園推動之課程及活動，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室內外體育課程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對於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授課教師已調整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清潔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為落實全程佩戴口罩，進行體育課程時，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適時調整課程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關學校游泳課程實施，請依「游泳池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規定之入場人數限制，所有人員除游泳時，應全程佩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音樂課程之歌唱或吹奏樂器等教學活動，若無法佩戴口罩進行之課程，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應維持社交距離、佩戴口罩、並留意景點、住宿地點規劃，應採實聯制，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進行戶外教學活動搭乘交通工具，應依指揮中心「『COVID-19』因應指引：大眾運輸」規定，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戶外教學活動依活動行程規劃，提醒師生遵循相關防疫管理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戶外教學活動相關餐飲事項，依食品藥物管理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進行實驗課程或實習實作課程，應採固定分組，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技術型高中各專業群科應依群科屬性，自行訂定防疫補充規定，據以落實辦理，並備各教育主管機關查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以跑班方式實施教學活動，如社團活動及課後照顧等，請依不同班別不同教室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開學典禮、週會或迎新活動等，仍應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採實體方式，請依指揮中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衛生福利部 110 年 8 月 10 日公告修正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規定」，集會活動人數上限室內 80 人，室外 300 人之措施辦理，超過人數應提報防疫計畫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餐飲管理 措施	學校及幼兒園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如無法定期清潔消毒飲水機，應暫時封閉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校及幼兒園應加強審視餐食製作、供應相關衛生安全管理及防疫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廚務人員應符合學校衛生法、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學校餐廳廚房員工消費合作社衛生管理辦法相關規定，並加強手部清潔、落實量測體溫及環境清潔消毒工作，另應佩戴個人專用及完整之防護具(包括帽子、口罩等)，並視情形加強相關防疫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配膳人員：班級應固定人員執行配膳作業，配膳前落實正確手部清潔、量測體溫、戴口罩等防護，桌面及環境清潔消毒，落實學生飯前正確洗手，配膳過程不說話、不嬉戲等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用餐期間，應維持用餐環境通風良好，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且不得併桌共餐；用餐期間禁止交談，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校內美食街及商店應遵守「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落實用餐實聯制、環境定期清潔/消毒，從業人員佩戴口罩、勤洗手，並協助顧客量測體溫、手部消毒、並符合不共用夾子及前組顧客離開後清潔消毒桌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等防護措施。	
	第二級疫情警戒未解除前，應加強外訂餐食送餐人員實聯制等管理及防疫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校園開放規定	如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及自主健康管理者，不可入校（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應落實實聯制、體溫量測、消毒、人流管制、總量管制、動線規劃等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操場防疫管理措施」或縣市政府公告之防疫規定辦理，其餘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人員使用及進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設置於學校內之社區大學、樂齡中心學員入校上課，請持續依「社區大學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及「樂齡學習中心因應 COVID-19 開課防疫管理指引」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運動團隊訓練請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團隊訓練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應變處理措施	建立緊急應變處理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應建立與當地衛生局之聯繫窗口及 COVID-19 通報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有疑似 COVID-19 症狀，應協助就醫並立即通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現疑似或確診個案，依規定完成教育部校安通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適時提供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資訊給參與學生及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關防疫措施依指揮中心公告之疫情發展相關規定滾動式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查檢人員簽章：_____ 查檢日期： 年 月 日